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表明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起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360)

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Mega Expo Holdings Limited (「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 董事 (「董事」) 會 (「董事會」) 謹此宣佈，仇沛沅先生 (「仇先生」) 已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一八年十月十一日起生效。

仇先生之履歷詳情載列如下：

仇沛沅先生，53歲，一九八六年畢業於南開大學生物系，獲得生物物理學學士學位，一九九八年畢業於香港大學理學院，獲得生物科學碩士學位，二零零三年畢業於加拿大西安大略大學商學院，獲得工商管理碩士學位。仇先生畢業後加入加拿大豐業銀行工作，擔任高級分析師。仇先生於二零零八年加入普信集團，擔任亞洲區副總裁。仇先生於二零一一年加入中國華寶信託有限責任公司，擔任國際業務部總經理。仇先生於二零一五年加入平安信託有限責任公司，擔任海外投資部總裁及高級執行總經理，負責建立海外投資部、確定公司海外投資策略和規劃。仇先生獲得註冊金融分析師、加拿大註冊理財規劃師、加拿大基金公司合夥人、董事和高管資格及加拿大證券從業資格。彼自二零一八年六月四日起出任中國衛生集團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73) 非執行董事。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仇先生(i)於過往三年並無於香港或海外任何公眾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ii)並無於本公司或本集團任何其他成員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務；及(iii)並無其他主要任命及專業資格。

仇先生已與本公司訂立委任函（「委任函」），自二零一八年十月十一日起初步為期一年，可於彼當時之現行任期屆滿後翌日起自動續期一年，惟須根據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及膺選連任。仇先生有權收取每年240,000港元之董事袍金，其乃參考現行市況、彼之專業知識以及仇先生於本公司事務之職責及責任而釐定。委任函可由任何一方發出一個月書面通知予以終止。

於本公佈日期，根據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定義，仇先生於本公司股份中享有500,000股個人權益，相當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0.03%。仇先生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並無任何關係。除上文所披露者外，仇先生已確認並無其他資料須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予以披露，亦無有關其委任之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股東垂注。

董事會謹此熱烈歡迎仇先生加入董事會。

承董事會命
Mega Expo Holdings Limited
主席
鄧仲麟

香港，二零一八年十月十一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由執行董事鄧仲麟先生及許楓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蔡雄輝先生、曾永祺先生、黃江天博士太平紳士及仇沛沅先生組成。